中共洛浦县委政法委员会2024年度部门决算

公开说明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_Toc31918)**

[一、主要职能](#_Toc2898)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_Toc1387)

**[第二部分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_Toc7559)**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_Toc6321)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_Toc6311)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_Toc20629)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_Toc7371)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_Toc1890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_Toc1165)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_Toc27147)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_Toc10037)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_Toc23415)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_Toc7523)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_Toc5563)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_Toc9161)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_Toc16395)

[（一）机关运行经费及公用经费支出情况](#_Toc21748)

[（二）政府采购情况](#_Toc25177)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_Toc31294)

[十一、预算绩效的情况说明](#_Toc17664)

十二、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第三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_Toc30038)**

**[第四部分 部门决算报表（见附表）](#_Toc6831)**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_Toc3845)

[二、《收入决算表》](#_Toc11927)

[三、《支出决算表》](#_Toc7443)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_Toc24884)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_Toc16518)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_Toc20514)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_Toc18055)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_Toc10719)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_Toc18861)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

1.中共洛浦县委政法委员会主要职能：贯彻落实中央和省、市委有关政法工作、政法干部队伍建设和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工作的方针、政策、指示，根据上级政法委员会、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委员会和县委、县政府的部署，指导政法各部门和综合治理成员单位的工作。围绕县委、县政府改革和发展的中心工作，对一定时期内的政法工作和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工作作出部署，并督促贯彻落实；参与依法治县方针的实施、组织、协调、指导维护社会稳定工作，督促有关部门抓好落实。

2.洛浦县流动人口服务中心主要职能：具体负责指导和督促各乡镇、各相关单位做好流动人口服务工作；及时掌握动态信息，定期进行数据分析和数据统计，做好流动人口服务的基础工作，为流动人口提出建议；负责指导和督促各相关单位开展流动人口法治宣传、子女教育等工作，维护流动人口合法权益。

3.洛浦县网格化服务管理中心主要职能：社会治安分析研判，通过定期排查、街面巡查、入户走访等全面排查辖区内各类矛盾纠纷，第一时间予以化解处置，积极协调有关组织和职能部门开展调处；平安创建组织发动。组织开展政策法治宣传教育，发动辖区群众积极参与投票；平安创建活动，对辖区群众提供社会化服务；社会心理疏导服务。及时掌握辖区居民的心理健康状况，对矛盾突出、生活失意、心态失衡、行为失常人群进行人文关怀和帮扶。

4.洛浦县维稳指挥中心主要职能：通过网络视频调度系统对突发处置事件预警处理，调度、巡视乡村两级维稳指挥部并负责系统的维护工作，对乡村两级维稳指挥部工作人员进行业务培训。充分发挥技防设施的作用，对县域监控进行视频巡逻，负责下发上级部门推送的线索并督促核实；协同相关部门处置重大紧急事件、突发事件；协同相关部门对物流物品进行监管；协调相关部门处理矛盾纠纷调解工作；负责对“9+X”系统的运行维护工作，并协调和督促各相关单位数据采集录入工作。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中共洛浦县委政法委员会2024年度，实有人数36人，其中：在职人员29人，减少4人；离休人员0人，增加0人；退休人员7人,增加1人。

中共洛浦县委政法委员会无下属预算单位，下设6个科室，分别是：办公室、维稳科室、社会督促、财务室、副书记办公室、书记办公室。

第二部分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收入总计736.10万元，**其中：本年收入合计710.97万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0.00万元，年初结转和结余25.12万元。

**2024年度支出总计736.10万元，**其中：本年支出合计710.97万元，结余分配0.00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25.12万元。

收入支出总体与上年相比，减少270.96万元，下降26.91%，主要原因是：本年减少村村通电费项目、扫黑除恶经费项目、专项项目经费、司法救助资金。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收入710.97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710.97万元，占100.00%；上级补助收入0.00万元，占0.00%；事业收入0.00万元，占0.00%；经营收入0.00万元，占0.0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00万元，占0.00%；其他收入0.00万元，占0.0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支出710.97万元，**其中：基本支出626.88万元，占88.17%；项目支出84.09万元，占11.83%；上缴上级支出0.00万元，占0.00%；经营支出0.00万元，占0.0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00万元，占0.0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711.26万元，**其中：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0.29万元，本年财政拨款收入710.97万元。**财政拨款支出总计711.26万元，**其中：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0.29万元，本年财政拨款支出710.97万元。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体与上年相比，**减少247.00万元，下降25.78%，主要原因是：本年减少村村通电费项目、扫黑除恶经费项目、专项项目经费。**与年初预算相比，**年初预算数775.25万元，决算数711.26万元，预决算差异率-8.25%，主要原因是：本年在职人员减少，年中调减人员经费，导致预决算存在差异。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709.53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99.80%。**与上年相比，**减少248.44万元，下降25.93%，主要原因是：本年减少村村通电费项目、扫黑除恶经费项目、专项项目经费。**与年初预算相比,**年初预算数775.25万元，决算数709.53万元，预决算差异率-8.48%，主要原因是：本年在职人员减少，年中调减人员经费，导致预决算存在差异。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547.25万元,占77.13%。

2.科学技术支出(类)10.00万元,占1.41%。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67.39万元,占9.50%。

4.卫生健康支出(类)30.80万元,占4.34%。

5.住房保障支出(类)44.93万元,占6.33%。

6.其他支出(类)9.17万元,占1.29%。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支出决算数为483.77万元，比上年决算减少162.86万元，下降25.19%,主要原因是：1.本年在职人员减少，相应人员经费较上年减少。2.本年功能科目调整，行政单位离退休经费，行政单位医疗，公务员医疗补助，住房公积金上年度在主科目列支，本年单独列支，导致经费较上年减少。

2.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其他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项):支出决算数为63.48万元，比上年决算减少124.93万元，下降66.31%,主要原因是：本年减少村村通电费项目、扫黑除恶经费项目、专项项目经费。

3.科学技术支出(类)技术研究与开发(款)其他技术研究与开发支出(项):支出决算数为10.00万元，比上年决算减少15.72万元，下降61.12%,主要原因是：本年无监控设备经费。

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支出决算数为8.49万元，比上年决算增加8.49万元，增长100.00%,主要原因是：本年功能科目调整，行政单位离退休上年度在主科目列支，本年单独列支，导致经费较上年增加。

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支出决算数为58.90万元，比上年决算增加0.21万元，增长0.36%,主要原因是：本年在职人员工资基数调增，养老缴费基数上涨，相应支出增加。

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支出决算数为0.00万元，比上年决算减少20.99万元，下降100.00%,主要原因是：本年退休人员职业年金次年做实，导致职业年金缴费较上年下降。

7.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支出决算数为23.93万元，比上年决算增加23.93万元，增长100.00%,主要原因是：本年功能科目调整，行政单位医疗支出上年度在主科目列支，本年单独列支，导致经费较上年增加。

8.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支出决算数为6.87万元，比上年决算增加6.87万元，增长100.00%,主要原因是：本年功能科目调整，公务员医疗补助上年度在主科目列支，本年单独列支，导致经费较上年增加。

9.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支出决算数为44.93万元，比上年决算增加44.93万元，增长100.00%,主要原因是：本年功能科目调整，住房公积金上年度在主科目列支，本年单独列支，导致经费较上年增加。

10.其他支出(类)其他支出(款)其他支出(项):支出决算数为9.17万元，比上年决算减少8.36万元，下降47.69%,主要原因是：本年无物流园观摩点经费。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626.88万元，其中：**人员经费582.64万元，**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退休费。

**公用经费44.24万元，**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总计1.44万元，**其中：年初结转和结余0.00万元，本年收入1.44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总计1.44万元，**其中：年末结转和结余0.00万元，本年支出1.44万元。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体与上年相比，**增加1.44万元，增长100.00%，主要原因是：本年增加乌昌工作站及带队干部生活补助资金。**与年初预算相比，**年初预算数0.00万元，决算数1.44万元，预决算差异率100.00%，主要原因是：年中追加乌昌工作站及带队干部生活补助资金，导致预决算存在差异。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44万元。

1.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项):支出决算数为1.44万元，比上年决算增加1.44万元，增长100.00%,主要原因是：本年增加乌昌工作站及带队干部生活补助资金。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本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为空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11.14万元，**比上年减少9.86万元，下降46.95%，主要原因是：严格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厉行节约，减少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00万元，占0.00%，比上年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原因是：2023年与2024年均未安排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11.14万元，占100.00%，比上年减少9.86万元，下降46.95%，主要原因是：严格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厉行节约，减少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支出0.00万元，占0.00%，比上年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原因是：2023年与2024年均未安排公务接待费支出。

**具体情况如下：**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00万元，开支内容包括本单位无因公出国（境）费。单位全年安排的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因公出国（境）0人次。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11.14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0.0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11.14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开支内容包括车辆加油费、维修费、保险费、审车费、过路费。公务用车购置数0辆，公务用车保有量7辆。国有资产占用情况中固定资产车辆7辆，与公务用车保有量差异原因是：本单位固定资产车辆与公务用车保有量一致无差异。

公务接待费0.00万元，开支内容包括本单位无公务接待费。单位全年安排的国内公务接待0批次，0人次。

**与全年预算相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全年预算数11.14万元，决算数11.14万元，预决算差异率0.00%，主要原因是：严格按照预算执行，预决算无差异。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全年预算数0.00万元，决算数0.00万元，预决算差异率0.00%，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无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费全年预算数0.00万元，决算数0.00万元，预决算差异率0.00%，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无公务用车购置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全年预算数11.14万元，决算数11.14万元，预决算差异率0.00%，主要原因是：严格按照预算执行，预决算无差异。公务接待费全年预算数0.00万元，决算数0.00万元，预决算差异率0.00%，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无公务接待费。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及公用经费支出情况**

2024年度中共洛浦县委政法委员会（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机关运行经费支出44.24万元，比上年减少22.17万元，下降33.38%，主要原因是：本年办公费、电费减少，导致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减少。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4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8.37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0.54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4.76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3.07万元。

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8.37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5.43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64.87%。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房屋0.00平方米，价值0.00万元。车辆7辆，价值81.28万元，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0辆、主要负责人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0辆、其他用车7辆，其他用车主要是：一般公务用车。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十一、预算绩效的情况说明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单位2024年度预算绩效管理形成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1个，全年预算总额736.09万元，实际执行总额710.97万元；预算绩效评价项目7个，全年预算数85.48万元，全年执行数84.10万元。预算绩效管理取得的成效：一是领导高度重视，主要领导亲自抓，并予以充分的人力、财力保障。责任落实到位：将各项目工作列入年度干部绩效考核实施方案，将各项目工作落实到具体科室、具体岗位、具体个人。二是合理合规使用经费。根据项目业务流程，参考历年经费使用情况，认真测算各阶段所需经费，确保当前项目实施经费充足。在经费使用方面，严格执行经费使用管理制度，厉行节约，专款专用，对每笔经费使用情况建立监督机制，确保经费使用合理合规。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一是对于目标设定需要分科室单位分解,汇总后制定整体目标，如何科学整合全单位绩效目标比较困难；目标设定后如何科学设定考核评价标准，特别是对于不能量化的目标如何评价；二是财务管理方面，会计核算还不够细致,对于有些能够细分的工作,未能详细分类核算,绩效评价基础数据不够精准。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加强新行政单位会计制度和新预算法学习培训，规范账务处理，加强新《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行政单位会计制度》《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行政单位财务规则》等学习培训,规范单位预算收支核算。制定和完善基本支出、项目支出等各项支出标准,严格按项目和进度执行预算,增强预算的约束力和严肃性；落实预算执行分析,及时了解预算执行差异,合理调整、纠正预算执行偏差，切实提高单位预算收支管理水平。尽可能地做到决算与预算相衔接。二是完善管理制度,进一步加强资产管理；严格按照《固定资产管理办法》的规定加强固定资产管理,及时登记、更新台账，加强资产卡片管理,对各类实物资产进行全面盘点,确保账账、账实相符。具体附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和评价报告。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 | | | | | | | |
| （2024年度） | | | | | | | | |
| 单位名称 | 中共洛浦县委政法委员会 | | | | | | | |
| 年度预算（万元） | 资金来源 | | 年初预算数 | 全年预算数 | 全年执行数 | 分值权重 | 执行率 | 得分 |
| 财政资金（万元） | 上级 | 0.00 | 0.00 | 0.00 | - | - | - |
| 本级 | 805.25 | 736.09 | 710.97 | - | - | - |
| 其他 | 0.00 | 0.00 | 0.00 | - | - | - |
| 合计 | - | 805.25 | 736.09 | 710.97 | 10 | 96.59% | 9.66 |
| 年度总体目标 | 预期目标 | | | 实际完成情况 | | | | |
| 单位基本职能:贯彻落实中央和省、市委有关政法工作、政法干部队伍建设和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工作的方针、政策、指示，根据上级政法委员会、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委员会和县委、县政府的部署，指导政法各部门和综合治理成员单位的工作。围绕县委、县政府改革和发展的中心工作，对一定时期内的政法工作和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工作作出部署，并督促贯彻落实;参与依法治县方针的实施、组织、协调、指导维护社会稳定工作，督促有关部门抓好落实。  机构设置及人员配置：无下属预算单位，编制数28，实有人数29人，在职30人，退休7人。  中长期规划：根据自治区、地区政法委员会、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委员会和县委、县政府的部署，指导政法各部门和综合治理成员单位的工作，围绕改革和发展，对政法工作和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工作作出部署，并督促贯彻落实，指导维护社会稳定工作。  目标1.保障29名职工工资福利按时发放，保障部门正常运转及6辆公务车正常使用。 | | |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我单位已保障29名职工工资福利按时发放，保障部门正常运转及6辆公务车正常使用，完成情报信息收集100条，开展扫黑除恶培训3场次，开展社会稳定风险评估单位数量100个。机构设置及人员配置：无下属预算单位，编制数28，实有人数29人，在职29人，退休7人。  中长期规划：根据自治区、地区政法委员会、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委员会和县委、县政府的部署，指导政法各部门和综合治理成员单位的工作，围绕改革和发展，对政法工作和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工作作出部署，并督促贯彻落实，指导维护社会稳定工作。  目标1.保障29名职工工资福利按时发放，保障部门正常运转及6辆公务车正常使用。 | | | |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 预期指标值 | 指标值设定依据 | 分值权重 | 实际完成指标值 | 得分 |
| 履职效能 | 数量指标 | 保障公务车运行数量 | | >=6辆 | 年度工作计划 | 20 | 6辆 | 20 |
| 保障单位职工工资发放人员数量 | | <=29人 | 年度工作计划 | 20 | 29人 | 20 |
| 情报信息收集数量 | | >=20条 | 年度工作计划 | 20 | 100条 | 20 |
| 扫黑除恶培训开展场次 | | >=3场次 | 年度工作计划 | 20 | 3场次 | 20 |
| 社会稳定风险评估开展单位数量 | | >=100个 | 年度工作计划 | 10 | 100个 | 10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 | | | | | | | |
| (2024年度) | | | | | | | | |
| 项目名称 | 2019年监控设备运维辅材采购 | | | | | | | |
| 主管部门 | 中共洛浦县委政法委员会 | | | 实施单位 | 中共洛浦县委政法委员会 | | | |
| 项目资金 （万元） |  | | 年初预算数 | 全年预算数 | 全年执行数 | 分值 | 执行率 | 得分 |
| 年度资金总额 | | 10.00 | 10.00 | 10.00 | 10 | 100.00% | 10.00分 |
|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 | 10.00 | 10.00 | 10.00 | — | — | — |
| 上年结转资金 | | 0.00 | 0.00 | 0.00 | — | — | — |
| 其他资金 | | 0.00 | 0.00 | 0.00 | — | — | — |
| 年度总体目标 | 预期目标 | | | 实际完成情况 | | | | |
| 根据财经委员会（洛财纪字〔2024〕9号），为提高洛浦县域内视频监控上线率，项目总投资为71.57万元，本次支付10万元，项目完成时间为2024年12月；通过本项目实施，有效提高洛浦县域内视频监控上线率，第一时间发现问题、解决问题，维护洛浦县域内稳定，争取使受益干部满意度达到95%以上。 | | | 截至自评节点，该项目已完成。项目主要完成对摄像头电源普通500个，摄像头电源特殊100个。项目资金已支付10万元。通过本项目实施，有效维护洛浦县域内稳定，受益干部满意度达98.89% | | | | |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年度指标值 | 实际完成值 | 分值 | 得分 |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
|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摄像头电源普通 | >=500个 | =500个 | 7 | 7 |  |
| 摄像头电源特殊 | >=100个 | =100个 | 7 | 7 |  |
| 质量指标 | 资金使用合格率 | =100% | =100% | 7 | 7 |  |
| 设备验收合格率 | =100% | =100% | 7 | 7 |  |
| 时效指标 | 资金支付及时率 | =100% | =100% | 6 | 6 |  |
| 项目完成时间 | 2024年12月 | =2024年12月 | 6 | 6 |  |
| 成本指标 | 经济成本指标 | 支付辅材总金额 | <=10万元 | =10万元 | 20 | 20 |  |
| 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维护洛浦县域内稳定 | 效果显著 | 效果显著 | 20 | 20 |  |
| 满意度指标 | 满意度指标 | 受益干部满意度 | >=95% | =98.89% | 10 | 10 |  |
| 总分 | | | | |  | 100 | 100分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 | | | | | | | |
| (2024年度) | | | | | | | | |
| 项目名称 | 乌昌工作站及带队干部生活补助 | | | | | | | |
| 主管部门 | 中共洛浦县委政法委员会 | | | 实施单位 | 中共洛浦县委政法委员会 | | | |
| 项目资金 （万元） |  | | 年初预算数 | 全年预算数 | 全年执行数 | 分值 | 执行率 | 得分 |
| 年度资金总额 | | 4.83 | 13.29 | 11.91 | 10 | 89.62% | 7.41分 |
|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 | 4.83 | 13.29 | 11.91 | — | — | — |
| 上年结转资金 | | 0.00 | 0.00 | 0.00 | — | — | — |
| 其他资金 | | 0.00 | 0.00 | 0.00 | — | — | — |
| 年度总体目标 | 预期目标 | | | 实际完成情况 | | | | |
| 为提高干部工作效率，项目总投资为4.83万元，项目完成时间为2024年12月；通过本项目实施，有效提高干部工作效率，争取使受益干部满意度达到98%以上。 | | | 截止至自评节点，该项目已完成。项目因人员动态优化，实际主要完成对1-5月11人，6-11月4人的乌昌干部生活补助。项目资金已使用11.91万元。通过项目的实施，有效提高国家干部工作积极性，受益干部满意度达98.33% | | | | |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年度指标值 | 实际完成值 | 分值 | 得分 |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
|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乌昌补贴保障人数 | >=11人 | =11人 | 8 | 8 |  |
| 质量指标 | 补贴发放覆盖率 | >=100% | =100% | 8 | 8 |  |
| 资金使用合格率 | >=100% | =100% | 8 | 8 |  |
| 时效指标 | 资金支付及时率 | >=100% | =100% | 8 | 8 |  |
| 项目完成时间 | 2024年12月 | =2024年12月 | 8 | 8 |  |
| 成本指标 | 经济成本指标 | 人均乌昌补助金额 | <=0.15万元/人 | =0.15万元/人 | 20 | 20 |  |
| 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提高国家干部工作积极性 | 有效提高 | 有效提高 | 20 | 20 |  |
| 满意度指标 | 满意度指标 | 受益干部满意度 | >=98% | =98.33% | 10 | 10 |  |
| 总分 | | | | |  | 100 | 97.41分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 | | | | | | | |
| (2024年度) | | | | | | | | |
| 项目名称 | 洛浦县社会矛盾纠纷调处化解中心改造费 | | | | | | | |
| 主管部门 | 中共洛浦县委政法委员会 | | | 实施单位 | 中共洛浦县委政法委员会 | | | |
| 项目资金 （万元） |  | | 年初预算数 | 全年预算数 | 全年执行数 | 分值 | 执行率 | 得分 |
| 年度资金总额 | | 4.76 | 4.76 | 4.76 | 10 | 100.00% | 10.00分 |
|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 | 4.76 | 4.76 | 4.76 | — | — | — |
| 上年结转资金 | | 0.00 | 0.00 | 0.00 | — | — | — |
| 其他资金 | | 0.00 | 0.00 | 0.00 | — | — | — |
| 年度总体目标 | 预期目标 | | | 实际完成情况 | | | | |
| 根据财经委员会（洛财纪字〔2024〕11号），为提高干部工作效率，项目资金主要用于维修行政服务中心墙板，项目总投资为4.76万元，项目完成时间为2024年12月；通过本项目实施，有效提高国家干部工作积极性，争取使受益干部满意度达95%以上。 | | | 截止至自评节点，该项目已完成。项目主要完成维修行政服务中心墙板33平方米，项目资金已使用4.76万元。通过项目的实施，有效提高国家干部工作积极性，受益干部满意度达98.89%。 | | | | |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年度指标值 | 实际完成值 | 分值 | 得分 |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
|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维修行政服务中心墙板 | >=33平方米 | =33平方米 | 10 | 10 |  |
| 质量指标 | 资金使用合格率 | =100% | =100% | 10 | 10 |  |
| 时效指标 | 资金支付及时率 | =100% | =100% | 10 | 10 |  |
| 项目完成时间 | 2024年12月 | =2024年12月 | 10 | 10 |  |
| 成本指标 | 经济成本指标 | 维修金额 | <=4.76万元 | =4.76万元 | 20 | 20 |  |
| 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提高国家干部工作积极性 | 有效提高 | 有效提高 | 20 | 20 |  |
| 满意度指标 | 满意度指标 | 受益干部满意度 | >=95% | =98.89% | 10 | 10 |  |
| 总分 | | | | |  | 100 | 100分 |  |

十二、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本年本单位SM项目4个，全年预算数为57.43万元，全年执行数57.43万元。

第三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同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四、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的独立核算单位按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之外取得的收入。

**七、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支出预算因客观条件变化未执行完毕、结转到本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既包括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也包括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的结转和结余。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既包括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也包括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的结转和结余。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事业单位发生的用非财政预算资金对附属单位的补助支出。

**十三、“三公”经费：**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反映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十四、机关运行经费：**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财政拨款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

第四部分 部门决算报表（见附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